



##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

### 專題研究評分暨成果展辦法

92.11.5 本系 9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訂定  
95.11.8 本系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97.10.1 本系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99.11.10 本系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110.7.13 本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111.6.20 本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提昇本系專題研究之教學水準，並藉以培養學生製作、創新、研究之能力，特訂定本系專題研究評分暨成果展辦法。

第二條 本系專題研究各學期之評分方式如下：

第一學期採學生上台簡報方式評分。

第二學期採成品展示及口頭說明方式評分。

評分時間為各學期期末考前二週舉行。

第三條 本系專任老師成立專題評分小組評定各學期之專題成績，所有修習專題研究之學生均須受評，缺席者成績以不及格論。評分時各組別須準備簡介資料並在會場示範及說明。

第四條 專題評分及格之組別有參加成果展之義務。

第五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